

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

关于征集 2025 年中国石化“种子计划” 课题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加速培育原创技术成果，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中国石化）面向国内高校院所开展 2025 年“种子计划”课题征集工作。有关事项如下：

一、申报领域与资助强度

2025 年“种子计划”课题面向油气勘探开发、石油炼制、化工与材料、公用技术（安全、节能、环保、装备）以及新能源、新材料等领域涉及的新工艺、新技术，支持创新团队提出培育新质生产力的创新想法和前沿思路，开展能够引领未来产业发展的原创性、前瞻性、颠覆性技术探索研究。

“种子计划”课题资助强度原则上不超过 50 万元/项，具体经费以实际论证结果为准，研发周期原则上不超过 2 年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本批“种子计划”课题主要面向参与中国石化联合研发中心（研究院）共建、签署战略合作协议、具有长期良好合作基础的

高校院所，并须满足以下要求：

1. 申报人需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（职称）或博士学位；每位申报人（攻关团队）限申报 1 项课题。

2. “种子计划”课题原则上仅支持原创性、前瞻性、颠覆性的新技术、新工艺路线，且在全球范围内未实现产业化。

3. 申报人需对与本“种子计划”课题相关的已拥有知识产权进行说明，并对攻关过程新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属及比例提出明确建议。

4. 申报人需登录中国石化科技管理平台（<https://istm.sinopec.com>），于 11 月 14 日前完成注册及申报材料提交。申报人所在单位需对申报书内容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进行审核，审核无误后须加盖单位公章。申报人需将扫描件上传至科技管理平台。

三、其它说明

1. “种子计划”课题通过初评（函评）后，中国石化将与申报团队进一步对接，组织开题论证，明确课题研究内容、知识产权、成果交付形式等内容，签订技术开发（委托）合同；未通过遴选的课题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2. 鼓励申报团队开展跨领域、跨学科、跨部门的原创性科学问题自由探索，鼓励组建交叉学科研究联盟，推动更多前沿创意思路和颠覆性创新成果产生。

3. 经成果评价后，具备后续培育潜力的课题，将纳入中国石

化年度科技计划进行后续支持；相关攻关团队列为中国石化科技攻关优先合作团队。

联系人：

祝庆敏（课题管理咨询）

010-59968827 zhuqm@sinopec.com

郑声伟（申报平台支持）

18519008848 istm@sinopec.com

